



亨利·艾寧會長
總會會長團第一諮理

持續不斷的啓示

人的判斷和邏輯思考都不足以解答人生的重大問題，
我們需要來自神的啓示。

我希望今天大家都能感受到來自神的愛和光。今天在座的會眾當中，有許多人覺得自己迫切需要得到來自慈愛天父賜給他們的個人啓示的祝福。

對傳道部會長來說，可能是懇切祈求能知道如何鼓勵努力掙扎中的傳教士；對住在戰亂地區的父親或母親來說，可能是迫切需要知道全家該搬遷到安全的地方，還是該留下來。還有成百上千的支聯會會長和主教今天都在祈禱，想知道如何協助主救援迷失的羊。對先知來說，則是想知道主希望他對這教會和動盪不安的世界說什麼。

我們都知道，人的判斷和邏輯思考都不足以解答人生的重大問題，我們需要來自神的啓示。我們不僅在緊要關頭，需要一個啓示，而是需要源源不絕、不斷更新的啓示。我們不僅需要一道

光和安慰，而是需要持續與神溝通的祝福。

本教會之所以存在，源自於一個年輕男孩知道這是真實的。年輕的約瑟·斯密知道，他自己不可能知道該加入哪個教會，所以他按照聖經雅各書的忠告去求問神。父神和祂的愛子在樹林中顯現，答覆了約瑟自己無力解決的問題。

後來神不僅召喚他建立了耶穌基督真實的教會，而且還復興了懇求聖靈的能力，好讓神的啓示能繼續來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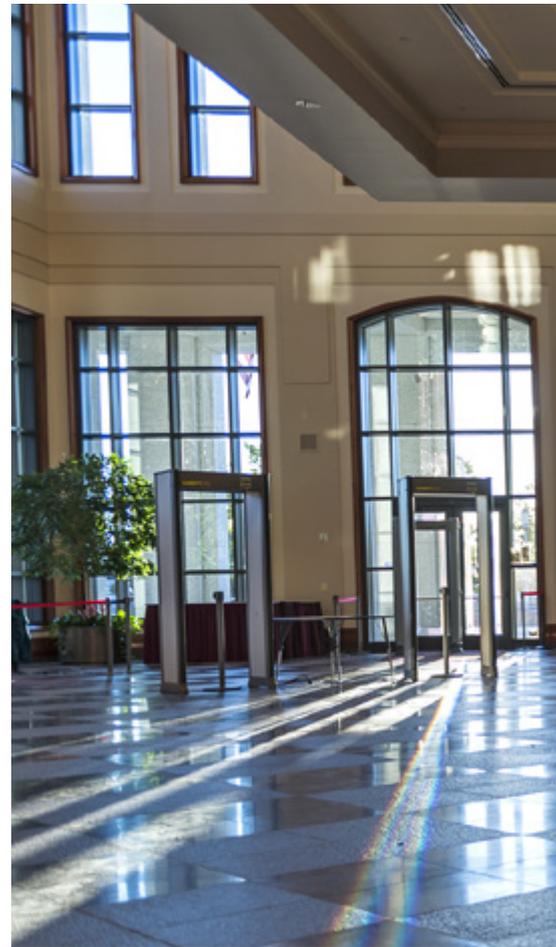
培道·潘會長在描述辨認真實教會的標記時這麼說：「啓示一直存在於教會中：先知為教會獲得啓示；會長為他的支聯會、傳道部或定額組；主教為他的支會；父親為他的家庭；個人為自己獲得啓示。」¹

我們獲得個人啓示時，這個

奇妙的啓示過程就會開始、結束，然後又繼續。讓我們以偉大的尼腓為例，他的父親李海作了一個夢，家裡其他的人都把李海的夢當作他精神錯亂的證據。在這個夢裡，神命令李海的兒子們冒著極大的危險回去耶路撒冷，取回記載了神的話語的頁片，好讓他們將這些頁片帶去應許地。

尼腓的父親要求他們回去耶路撒冷時，尼腓所說的勇敢的宣言，我們經常引用，想必大家都耳熟能詳，他說：「我會去做主所命令的事。」²

經文描述，李海聽到尼腓說這些話時，「非常高興」。³ 李海高興，是因為他知道尼腓已蒙福



得到了證實的啓示，證實他的夢確實是來自神的旨意。尼腓沒有說：「我會去做我父親要我去做的事。」而是說：「我會去做主所命令的事。」

各位從自己家庭的經驗中，也會知道李海為何「非常高興」。他的喜樂來自於知道尼腓已得到證實的啓示。

許多父母都會訂下家規，規定青少年子女晚上回家的時間。但是請想一想，要是剛離家求學的孩子不僅自己規定晚上回家的時間，也繼續跟在家的時候一樣守安息日，做父母的知道，會有多高興（幾週前就有這樣一個孩子）。父母得到的啓示，對於孩

子以後繼續得到個人啓示會有持續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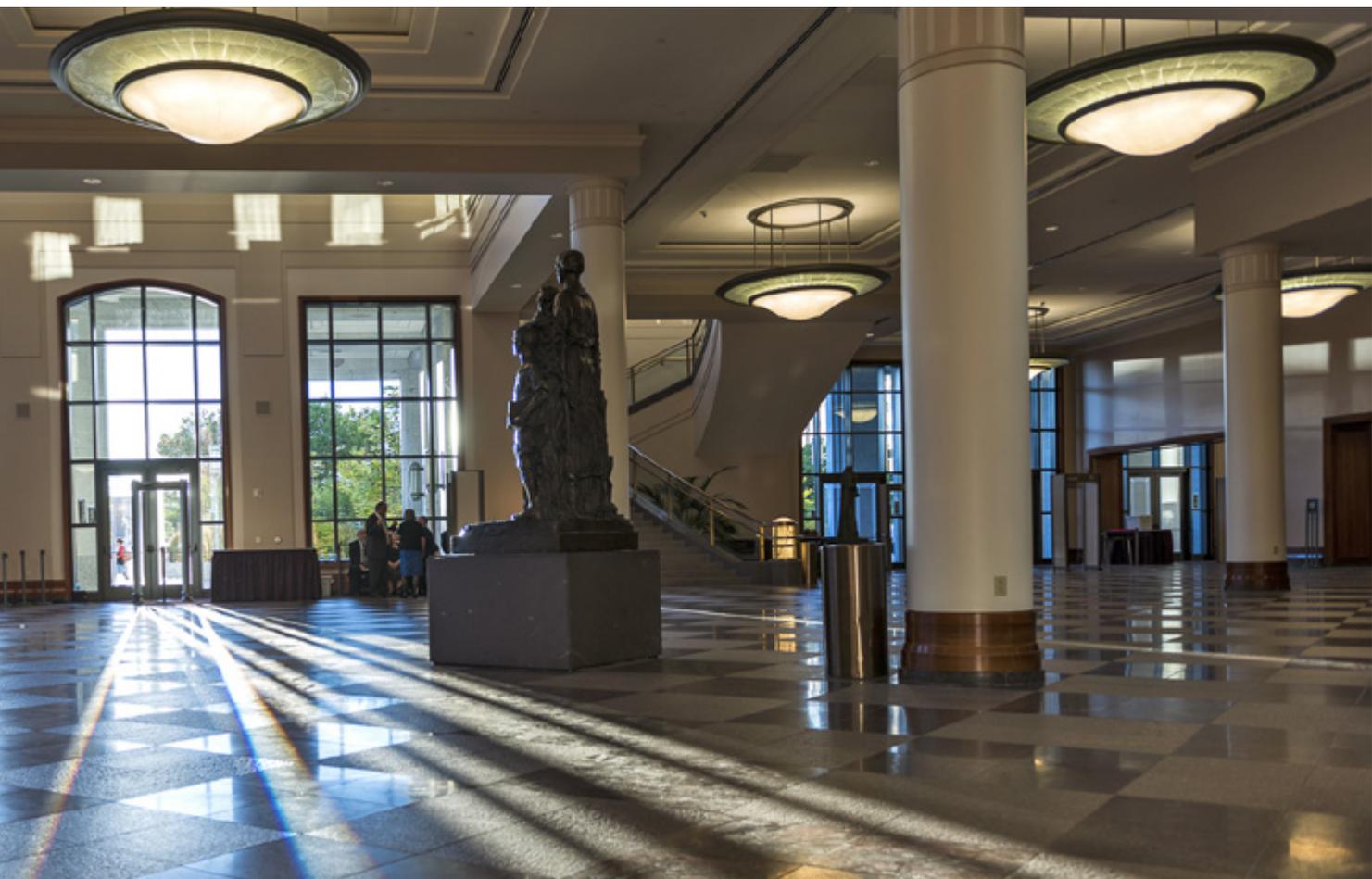
我的母親想必了解有關啓示的原則。我還是個男青年時，每次太晚回家，都要躡手躡腳地把後門關上。我必須經過母親的臥房，才能回到自己的房間，不管我怎麼放輕腳步，只要靠近她半掩的房門，總是聽到她輕聲地叫著我的名字：「亨利，進來一下。」

我會進去坐在她的床邊，房間是暗的。當時她說的話如果你聽到了，也會想那不過就是很親切的日常談話。但直到如今，回想母親的話，帶給我的力量就如同我的教長祝福詞。

我不知道母親當年在那些夜

裡等我回家時，在祈禱中祈求了什麼。我猜其中一部分是祈求我平安，但我很肯定，母親的祈禱就和教長在為人祝福之前的祈禱一樣。教長祈求接受教長祝福的人能知道他說的話不是他自己的話，而是神的話。母親為我祈求的祝福已經答覆在我身上。她在靈的世界已經 40 多年了，我確信她非常高興，因為如她所祈求的，我蒙福在她的勸告中聽到了主的命令，也一直努力去做她希望我去做的事。

我已看到持續不斷獲得啓示的奇蹟，同樣發生在教會的支聯會會長和主教身上；這啓示的價值，取決於被領導的人是否得到



證實的啓示，一家之主獲得的啓示也是這樣。

1976年，愛達荷州提頓水壩潰堤時，我在災後工作中就看到了關於啓示的奇蹟。很多人知道那件事情。然而，一位支聯會會長持續不斷接受啓示的經驗，會在日後祝福我們每個人。

那時成千上萬人因為家園被毀而撤離，指揮救援的工作落在當地一位支聯會會長身上，他是個農夫。災後幾天，我在瑞克斯學院的教室裡，聯邦災難中心的一位領袖也到了。他和他的第一助理來到大教室，支聯會會長把主教和當地其他幾個教會的牧師都聚在一起。學院的校園收容照顧了許多生還者，當時我是這學校的校長，所以我也在場。

會議一開始，聯邦災難中心的代表就站起來，語帶權威地說該做些什麼。他列出他說的五、六件該做的事之後，這位支聯會會長輕聲回答：「這些事，我們都做了。」

幾分鐘後，這位聯邦災難中心的先生說：「我想，我先坐下來聽一下吧。」接下來，他和他的幾位副手就聽取每位主教和長老定額組會長報告他們所做的事。他們說明他們接受和執行了領袖的哪些指示；他們也談到他們按照指示去尋找可幫助的家庭時，得到了靈感該怎麼做。那天時間很晚了，這些人都太累了而表達不多，但他們都流露出對眾人的愛。

這位支聯會會長最後給主教們幾項指示後，就宣布隔天一大

早再召開下一次的會報。

隔天一早，那位聯邦小組的領袖在會報預定開始前20分鐘就到了。我站在附近，聽到他輕聲對支聯會會長說：「會長，您要我和我的隊員做什麼？」

這個人所看到的，就和我在世界各地發生災難和考驗時所看到的一樣。潘會長說得對，支聯會會長會得到持續不斷的啓示，使他們獲得超乎自身的智慧和能力。除此之外，主會賜給這位會長領導的人證實的見證，證實他的命令是來自神，經由聖靈賜給了一位不完美的人。

我一生中蒙福有很多機會被召喚去跟隨受聖靈啓發的領袖。我很年輕時被召喚擔任長老定額組會長的諮理。後來我陸續擔任兩位區會會長的諮理、教會總主教的諮理、十二使徒定額組的成員、兩位總會會長的諮理。我看到啓示被賜給這些人，然後向他們的跟隨者證實那啓示。

大家都渴望獲得個人蒙神悅納的啓示，這啓示不容易獲得，也不是祈求就會得到。神賜給我們以下的標準，讓我們能夠得到這個從神而來的見證。這是尋求個人啓示的指南，而我們每個人

都必須尋求個人啓示。

「你的心腸也要對所有的人和信心的家族充滿仁愛，要不停地以美德裝飾你的思想；然後你的自信必在神面前愈發堅強；聖職的教義必如來自上天之露，滴在你的靈魂上。

「聖靈必成爲你經常的伴侶。」⁴

我從這段經文得到適用於我們每個人的忠告。千萬不要輕忽你所得到的對神的先知充滿愛的感覺。我拜訪各地教會時，不管當時的先知是誰，一定會有成員請求說：「您回去教會總部時，請轉告先知，我們非常愛他。」

這遠遠勝過英雄崇拜，也超過我們有時對英雄人物的仰慕，這是從神而來的恩賜。有了這項恩賜，先知以主的身分說話時，你會更容易得到「證實的啓示」的恩賜。你內心感受的愛，正是主對祂的發言人的愛。

要持續感受到對先知的愛並不容易，因爲主經常要祂的先知提出一些讓人難以接受的忠告。我們靈魂的敵人會企圖影響我們，讓我們動怒，並懷疑先知來自神的呼喚。

我曾看過聖靈如何藉著證實的啓示來感動一位心地柔軟的人，來保護耶穌基督謙卑的門徒。

先知曾派我去一個遙遠的小城市，將神聖的印證能力授予一位弟兄。只有神的先知持有權鑰，能決定誰有資格獲得主賜給資深使徒彼得的這項神聖能力。我也同樣獲得了這項印證能力，但只有在總會會長的指示下，我才能





將它授予另一人。

於是，在遠離鹽湖城的一座教堂的教室裡，我按手在這位先知揀選來接受印證能力的弟兄頭上。從他的雙手看得出來，他一生務農，賴以維生。他瘦小的妻子坐在一旁。從她身上也看得出來，她多年來陪著先生一起辛勞工作。

我說了先知吩咐我的話。「我蒙某某的委派」，我說出先知的名字，「藉著他所持有的權柄和職責，以及他所持有在這世上這個世代所有聖職的權鑰，將印證的能力授予」，接著我說出這個人的名字，還有他要在其中擔任印證人員的聖殿名稱。

眼淚從他的臉頰滑落。我看到他的妻子也在哭。等他們的情緒平復後，這位妻子起身向我走來，她看著我，戰戰兢兢地說，她很高興，也很難過；她過去一

直很愛和丈夫一起去聖殿，不過現在她覺得不應該再跟丈夫一起去聖殿了，因為神已經揀選他，給他這麼榮耀神聖的付託。接著她又說，她覺得自己沒有能力當丈夫的聖殿同伴，因為她既不識字，也不會寫字。

我向她保證，因她美好的靈性力量，她的丈夫有她在聖殿陪伴，會覺得很榮幸。我盡我所能，用她的語言告訴她，神已經賜給她的啓示，超越世上所有的教育。

她藉著聖靈的恩賜知道，神透過祂的先知，給了她所愛的丈夫一項至高無上的付託。她自己知道，那位她從未見過的人持有授予印證能力的權鑰，而她也自己知道，他就是神在世上的先知。她無須任何活著的證人來告訴她，她自己知道那位先知曾為她先生的名字祈禱。她也自己知道是神發出了這項召喚。

她也知道她丈夫要執行的教儀，能夠使人在高榮國度中永遠結合。她的心思和意念已得到證實，知道主對彼得的應許仍然繼續留在這教會中：「凡你在地上所結合的，在天上也要結合。」⁵藉著從神而來的啓示，她自己知道了這件事。

讓我們回到一開始的主題。

「啓示一直存在於教會中：先知為教會獲得啓示；會長為他的支聯會、傳道部或定額組；主教為他的支會；父親為他的家庭；個人為自己獲得啓示。」⁶

我向各位見證，這是真實的。天父會垂聽你的祈禱，祂愛你，知道你的名字。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是我們的救贖主，祂對你的愛，遠超過你的理解。

神藉著聖靈將啓示傾注在祂的兒女身上。祂對祂今日在世上的先知多馬·孟蓀會長說話。我見證，他持有並運用世上所有聖職的權鑰。

當你在這次大會中聆聽蒙神召喚的人代表祂說話時，我祈求你會再度獲得你所需要的證實的啓示，在人生旅程中找到回家的路，能在一個印證起來的家庭裡與祂永遠同住。奉耶穌基督的聖名，阿們。■

註：

1. 培道·潘，「我們信神已經啓示的一切」，1974年12月，聖徒之聲，第36頁。
2. 尼腓一書3：7。
3. 尼腓一書3：18。
4. 教義和聖約121：45-46。
5. 馬太福音16：19。
6. 培道·潘，1974年12月，聖徒之聲，第36頁。